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降低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，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，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，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20 年 3 月 31 日起，降低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并相应修订《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和《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托管协议》”）的相关条款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降低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的方案

根据《基金合同》的约定，在通常情况下，本基金的管理费“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.5%年费率计提”，托管费“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25%的年费率计提”。经调整后，在通常情况下，本基金的管理费“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7%年费率计提”，托管费“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15%的年费率计提”。

二、修改《基金合同》及《托管协议》部分条款

1、《基金合同》的修订内容

章节	原合同	修改后
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	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~~1.5~~%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H＝E×~~1.5~~%÷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	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7%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H＝E×0.7%÷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	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~~0.25~~%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H＝E×~~0.25~~%÷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	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15%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H＝E×0.15%÷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

	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	

2、根据上述变更，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对本基金的《托管协议》进行了相应修订。

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（www.dbfund.com.cn）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）查阅本基金修订后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全文。

3、本公告构成对《德邦鑫星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》“第十五部分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”章节的调整，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，更新基金招募说明书并登载在本公司网站（www.dbfund.com.cn）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）。

三、重要提示

此次降低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及相应修订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属于《基金合同》规定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可以协商一致变更《基金合同》的事项，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。

本次修订更新后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将自 2020 年 3 月 31 日起生效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客服热线 400-821-7788、021-26010928 咨询，网址：www.dbfund.com.cn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3 月 31 日